

宁波市国土资源局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甬镇土告字[2016]10号)

经宁波市人民政府批准，宁波市国土资源局决定以挂牌方式出让南大街拆迁安置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活动由宁波市镇海区土地交易中心承办并具体组织实施。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挂牌地块的基本情况和主要规划指标要求

地块名称	地块座落	土地面积	土地用途	出让年限	建筑密度	容积率	建筑高度	绿地率
南大街拆迁安置地块	镇海区招宝山街道城河南路、南大街西侧、胜利东路北侧	22736平方米	商住用地(适建多、高层住宅、商业及相应配套设施)	住宅70年, 商服40年	≥30%且≤35%	1.5≤R≤2.5	≤60米	符合《宁波市城市绿化条例》

二、竞买人资格

1、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除法律另有规定者外，均可申请参加。竞买人须单独申请竞买。

三、挂牌起始价、增价幅度和竞买保证金

本地块挂牌起始价为楼面地价为1370元/平方米(总价为7787.08万元，土地单价228.3333万/亩)，每次加价幅度为人民币10元/平方米或其整数倍。竞买保证金为人民币5000万元

四、合同履约保证金

合同履约保证金按土地出让价款总额的5%收取，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合同履约保证金不计利息。

五、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

六、本次挂牌地块的详细资料和要求，见挂牌出让文件。申请人可于2016年10月18日起(节假日除外，下同)向宁波市镇海区土地交易中心(镇海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312室)购领挂牌出让文件。

七、申请人可于2016年10月21日至2016年10月31日，向宁波市镇海区土地交易中心提交书面申请。交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16年10月31日16时整。

经审查，申请人按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具备申请条件的，宁波市镇海区土地交易中心将在收到申请后即时确认其竞买资格。

八、挂牌地点：镇海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挂牌时间：2016年10月21日9时整至2016年11月2日15时整；

竞价方式：书面竞价。

九、信息发布：中国土地市场网www.landchina.com，宁波市国土资源局镇海分局网站www.zhgtj.gov.cn及镇海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www.zhztb.gov.cn。公告内容若有调整，将及时在上述网站发布，并以网站最新公告为准。

十、联系方式与交纳竞买保证金银行账户

联系地址：宁波市镇海区骆驼街道金华南路55号

联系电话：(0574)86275369, 86372130

联系人：赖柯航，蔡娅萍

开户单位：宁波市镇海区财政局土地出让保证金财政专户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宁波市镇海区支行

账号：33101984036050505628

宁波市国土资源局

2016年9月30日



宁波市国土资源局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甬土告字[2016]第05007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国土资源部《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等土地管理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宁波市人民政府批准，宁波市国土资源局决定以挂牌方式出让下列两幅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出让地块基本情况和主要规划指标要求

地块编号	地块名称	土地坐落	土地面积(M ²)	土地用途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建筑高度(米)	出让年限(年)	竞买保证金(万元)	出让起始价
JB16009	宁波铁路货运北站西侧1#地块	位于市铁路货运北站西侧，东至规划一路，南至规划二路，西至机场路绿地，北至规划江北大河沿河绿地。	46725	仓储用地	1.0-1.5	55	按《宁波市城市绿化条例》及相关规范性文件规定执行	60	50	1178	地面价格84万元/亩
JB16010	宁波铁路货运北站西侧2#地块	位于市铁路货运北站西侧，东至规划一路，南至铁路防护绿地，西至机场路绿地，北至规划二路。	67472	仓储用地	1.0-1.3	55	按《宁波市城市绿化条例》及相关规范性文件规定执行	40	50	1701	地面价格84万元/亩

备注：地块挂牌起始价不含城市市政基础设施配套费

二、挂牌出让对象及要求

本次挂牌出让地块竞买对象均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自然人、法人及其他组织(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地块的详细资料和要求见挂牌出让文件，并以其为准。

三、挂牌出让文件获取

申请人可于2016年10月19日至2016年10月31日(工作时间)，到宁波市国土资源局江北分局808室获取挂牌出让文件。

四、保证金交纳与资格申请

申请人应到指定的开户银行交纳竞买保证金，并按出让文件要求到挂牌现场提交书面申请资料，确认竞买资格，参加挂牌报价。资

格申请时间2016年10月19日至2016年10月31日16时(工作时间)，交纳竞买保证金截止时间2016年10月31日16时(国库到账周期较长，具体须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

五、挂牌报价与现场竞价

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时间为：2016年10月20日8时30分至2016年11月2日10时(工作时间)；挂牌地点为宁波市国土资源局江北分局。挂牌报价截止时，若仍有已报价的竞买人要求继续竞价的，进入现场竞价程序。现场竞价开始时间为2016年11月2日下午2时30分，地点为江北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江北区丽江东路85弄16号二楼，江北区行政服务中心内)。

六、联系方式与银行帐户

联系地址：大庆南路189号

联系电话：0574-87388127、87388180

联系人：姜先生、张小姐

支付挂牌地块竞买保证金的具体办法：

1、非宁波银行本行支付的：

账户名称：宁波市江北区国库收付中心其他资金专户；

开户银行：宁波银行江北支行；

帐号：400101220001456170801；

地址：江北区人民路270号。

2、宁波银行本行支付的：

账户名称：宁波市国土资源局江北分局零余额专户；

开户银行：宁波银行江北支行；

帐号：400101220001456170801；

地址：江北区人民路270号。

宁波市国土资源局

2016年9月30日

宁波市国土资源局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甬土告字[2016]第05008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国土资源部《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等土地管理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宁波市人民政府批准，宁波市国土资源局决定以挂牌方式出让下列两幅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出让地块基本情况和主要规划指标要求

地块编号	地块名称	土地坐落	土地面积(M ²)	土地用途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建筑高度(米)	出让年限(年)	竞买保证金(万元)	出让起始价
JB16011	姚江新区启动区一期3#地块	位于姚江新区启动区，东至游浦河，南至滨江路，西至云飞西路199弄，北至云飞路。	92790	城镇住宅及配套用地	1.0-1.8	30	按《宁波市城市绿化条例》及相关规范性文件规定执行	60	住宅用地70年、商业用地40年、其他用地50年	20103	楼面价格6018元/平方米
JB16012	姚江新区启动区一期4#地块	位于姚江新区启动区，东至云飞西路199弄，南至滨江路，西至洪都路，北至云飞路。	94301	城镇住宅及配套用地	1.0-1.8	30	按《宁波市城市绿化条例》及相关规范性文件规定执行	60	住宅用地70年、商业用地40年、其他用地50年	20841	楼面价格6139元/平方米

备注：地块挂牌起始价不含城市市政基础设施配套费

二、挂牌出让对象及要求

本次挂牌出让地块竞买对象均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自然人、法人及其他组织(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地块的详细资料和要求见挂牌出让文件，并以其为准。

三、挂牌出让文件获取

申请人可于2016年10月19日至2016年11月2日(工作时间)，到宁波市国土资源局江北分局808室获取挂牌出让文件。

四、保证金交纳与资格申请

申请人应到指定的开户银行交纳竞买保证金，并按出让文件要求到挂牌现场提交书面申请资料，确认竞买资格，参加挂牌报价。资

格申请时间2016年10月19日至2016年11月2日16时(工作时间)，交纳竞买保证金截止时间2016年11月2日16时(国库到账周期较长，具体须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

五、挂牌报价与现场竞价

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时间为：2016年10月24日8时30分至2016年11月4日10时(工作时间)；挂牌地点为宁波市国土资源局江北分局。挂牌报价截止时，若仍有已报价的竞买人要求继续竞价的，进入现场竞价程序。现场竞价开始时间为2016年11月4日下午2时30分，地点为江北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江北区丽江东路85弄16号二楼，江北区行政服务中心内)。

六、联系方式与银行帐户

联系地址：大庆南路189号

联系电话：0574-87388127、87388180

联系人：姜先生、张小姐

支付挂牌地块竞买保证金的具体办法：

1、非宁波银行本行支付的：

账户名称：宁波市江北区国库收付中心其他资金专户；

开户银行：宁波银行江北支行；

帐号：400101220001456170801；

地址：江北区人民路270号。

2、宁波银行本行支付的：

账户名称：宁波市国土资源局江北分局零余额专户；

开户银行：宁波银行江北支行；

帐号：400101220001456170801；

地址：江北区人民路270号。

宁波市国土资源局

2016年9月30日

宁波新材料(国际)创新中心A区水泵采购工程招标公告

宁波新材料(国际)创新中心A区已由宁波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发展局以甬高新备[2014]19号批准建设，招标人作为浙江省二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招标代理人为杭州广厦建筑咨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出资比例100%。目前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水泵采购工程进行公开招标。

1.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建设地点：宁波国家高新区GX03-01-04-02地块。建设规模：项目总建筑面积约23万平方米，其中水泵23台。投资规模：总投资150000万元。招标范围：水泵采购及相关服务，包括水泵(含控制柜)的供货、安装调试指导、检测、验收(包括检验)、技术配合服务、技术培训、售后服务等。招标控制价：1718275元。质量要求：按国家和行业验收规范一次性验收合格。交货期：收到招标人通知30日历天内，按要求分批交货，具体交货时间配合招标人工程进度。

2.投标人资格要求

投标人须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且营业执照经营范围需涵盖本次招标的机电设备；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投标产品的制造及供货能力的制造商或代理商【代理商参加投标的必须有制造商对本项目的唯一授权书】；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招标文件的获取

时间：2016年9月30日至2016年10月11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上午9时至11时30分(北京时间，下同)，下午2时至5时，持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证(IC卡)，到宁波市广贤路997号(高新区行政服务中心1楼大厅63号窗口)购买招标文件。超出上述规定期限的，招标(代理)人将不予受理。招标文件每套售价300元，售后不退。

4.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16年10月21日14时。地点为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指定开标室(宁波市宁穿路1901号市行政服务中心四楼)。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招标公告发布

本次招标公告在宁波国家高新区(新材料科技城)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宁波国家高新区建设管理局网站、宁波日报上发布。

6.联系方式

招标代理：杭州广厦建筑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高新区光华路315号2楼
联系人：张颖
联系电话：0574-87031582 传真：0574-87939869

宁波新材料(国际)创新中心A区空调设备采购工程招标公告

宁波新材料(国际)创新中心A区已由宁波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发展局以甬高新备[2014]19号批准建设，招标人作为浙江省二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招标代理人为杭州广厦建筑咨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出资比例100%。目前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空调设备采购工程进行公开招标。

1.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建设地点：宁波国家高新区GX03-01-04-02地块。建设规模：项目总建筑面积约23万平方米，其中包含4台蒸汽双效溴化锂吸收式制冷机组及3台板式汽水换热器。投资规模：总投资150,000万元。招标范围：空调设备采购及相关服务，并对空调能量计量系统、空调基础进行深化设计。招标控制价：8853260元。质量要求：按国家和行业验收规范一次性验收合格。交货期：收到招标人通知30日历天内，按要求分批交货，具体交货时间配合招标人工程进度。

2.投标人资格要求

投标人须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且营业执照经营范围需涵盖本次招标的暖通空调设备或机电设备；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投标产品的制造及供货能力的制造商或代理商【代理商参加投标的必须有制造商(溴化锂制冷机组的制造商)对本项目的唯一授权书】；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招标文件的获取

时间：2016年9月30日至2016年10月11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上午9时至11时30分(北京时间，下同)，下午2时至5时，持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证(IC卡)到宁波市广贤路997号(高新区行政服务中心1楼大厅63号窗口)购买招标文件。超出上述规定期限的，招标(代理)人将不予受理。招标文件每套售价300元，售后不退。

4.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16年10月20日14时。地点为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指定开标室(宁波市宁穿路1901号市行政服务中心四楼)。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招标公告发布

本次招标公告在宁波国家高新区(新材料科技城)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宁波国家高新区建设管理局网站、宁波日报上发布。

6.联系方式

招标代理：杭州广厦建筑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高新区光华路315号2楼
联系人：张颖
联系电话：0574-87031582 传真：0574-87939869

宁波新材料(国际)创新中心A区冷却塔采购工程招标公告

宁波新材料(国际)创新中心A区已由宁波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发展局以甬高新备[2014]19号批准建设，招标人作为浙江省二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招标代理人为杭州广厦建筑咨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出资比例100%。目前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冷却塔采购工程进行公开招标。

1.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建设地点：宁波国家高新区GX03-01-04-02地块。建设规模：项目总建筑面积约23万平方米，其中包含4台开式方形横流式冷却塔。投资规模：总投资150000万元。招标范围：整套冷却塔采购及相关服务，包括冷却塔(含控制柜)的供货、安装、调试、检测、验收(包括检验)、技术配合服务、技术培训、售后服务等。招标控制价：1718275元。质量要求：按国家和行业验收规范一次性验收合格。交货期：收到招标人通知30日历天内，按要求分批交货并配合完成安装工程。

2.投标人资格要求

投标人须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且营业执照经营范围需涵盖本次招标的机电设备；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投标产品的制造及供货能力的制造商或代理商【代理商参加投标的必须有制造商对本项目的唯一授权书】；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招标文件的获取

时间：2016年9月30日至2016年10月11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上午9时至11时30分(北京时间，下同)，下午2时至5时，持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证(IC卡)到宁波市广贤路997号(高新区行政服务中心1楼大厅63号窗口)购买招标文件。超出上述规定期限的，招标(代理)人将不予受理。招标文件每套售价300元，售后不退。

4.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16年10月20日14时。地点为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指定开标室(宁波市宁穿路1901号市行政服务中心四楼)。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招标公告发布

本次招标公告在宁波国家高新区(新材料科技城)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宁波国家高新区建设管理局网站、宁波日报上发布。

6.联系方式

招标代理：杭州广厦建筑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高新区光华路315号2楼
联系人：张颖
联系电话：0574-87031582 传真：0574-87939869